

证券代码：831827

证券简称：宝来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九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单宝龙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213,02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0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4,32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5.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及《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

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72,838,814.5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8,384,027.89 元。

鉴于公司未来运营及发展，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同意股数 277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213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
(六)	关于<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议案	277,025	100.00%	0	0.00%	0	0.00%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	-------	---	-----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安航律师事务所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怀勇、郭庆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众公司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会议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众公司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(二) 《山东安航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宝来利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